

藥物食品簡訊

月刊

王全茂 主編

第 318 期

日期：民國 96 年 6 月 20 日

發行人：陳樹功 出版者：行政院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 地址：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-2 號
電話：(02) 26531318 網址：<http://www.nlfd.gov.tw> 工本費：10 元

96 年度 4 月

市售蔬果殘留農藥檢驗結果



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進行 96 年度市售蔬果殘留農藥監測，4 月共抽驗蔬果 124 件。結果有 123 件符合規定，有 1 件甜豌豆檢出亞滅培 (acetamiprid) 0.18 ppm，與規定 (不得檢出) 不符。不符規定之甜豌豆，已立即通知衛生局追查來源，並依法進行後續處理。依其送驗單記載資料，甜豌豆為全聯農場 (彰化縣溪湖鎮榕樹路 108 號) 所供應。

衛生署訂定蔬果「殘留農藥安全容許量」是行政上之管制點，並不是會造成健康危害之臨界點。本次檢驗結果與規定不符之檢體，依據該等農藥之每日可接受攝取量 (ADI) 及殘留量進行健康風險評估，以體重 60 公斤成人計，若攝取 100 g，其農藥攝入量佔 ADI 之 0.4%，不致於對民眾健康產生影響。

建議消費者在選購蔬果時，最好選擇具有良好信譽之商家產品，如 CAS 標誌者，以確保飲食安全。蔬菜清洗時，先以水沖洗蔬菜根部，將根部摘除，再以水浸泡 10 至 20 分鐘，之後再沖洗二至三遍，有助於去除殘餘之農藥。